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承辦人：陳鈺淳
電話：08-7320415#3614
傳真：08-7320185



受文者：屏東縣萬丹鄉萬丹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4月13日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學字第110125450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獎勵名單 (3521729_11012545000_1_3521729_11012545000_1.doc)

主旨：有關本縣109學年度學習扶助整體行政推動計畫-子計畫13
學習扶助績優人員評選計畫入選人員獎勵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109學年度屏東縣學習扶助整體行政推動計畫-子計畫13學習扶助績優人員評選計畫辦理。
- 二、本案評選會議已於110年3月23日辦理完畢，評選組別分為領航團隊獎(學校團隊)、鐸聲伴學獎(擔任學習扶助教學教師者)、學習潛力獎(接受學習扶助之學生)，各組別入選情形及獎勵額度如附件。
- 三、教師之敘獎請各校本權責發布敘獎令，編制外教師及學生之獎狀由本府製作後逕寄各校，獎勵金部分由承辦學校林邊國中計畫經費支應並逕行撥付入選人員。

正本：屏東縣立琉球國民中學、屏東縣屏東市海豐國民小學、屏東縣屏東市大同國民小學、屏東縣屏東市前進國民小學、屏東縣萬丹鄉萬丹國民小學、屏東縣萬丹鄉廣安國民小學、屏東縣鹽埔鄉鹽埔國民小學、屏東縣高樹鄉新豐國民小學、屏東縣潮州鎮潮南國民小學、屏東縣內埔鄉僑智國民小學、屏東縣新埤鄉大成國民小學、屏東縣東港鎮東隆國民小學、屏東縣東港鎮大潭國民小學、屏東縣崁頂鄉港東國民小學、屏東縣林邊鄉仁和國民小學、屏東縣林邊鄉竹林國民小學、屏東縣林邊鄉崎峰國民小學、屏東縣南州鄉同安國民小學、屏東縣佳冬鄉佳冬國民小

學、屏東縣佳冬鄉昌隆國民小學、屏東縣恆春鎮僑勇國民小學、屏東縣恆春鎮山海國民小學、屏東縣恆春鎮大平國民小學、屏東縣車城鄉車城國民小學、屏東縣泰武鄉萬安國民小學、屏東縣獅子鄉內獅國民小學、屏東縣獅子鄉草埔國民小學、屏東縣牡丹鄉石門國民小學、屏東縣內埔鄉榮華國民小學、屏東縣琉球鄉天南國民小學、屏東縣新園鄉瓦礫國民小學

副本：屏東縣立林邊國民中學、屏東縣立光春國民中學學習扶助資源中心、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

裝

訂



線